

2025 年第一批市级农业农村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粮
食作物病虫害应急防治

采购合同

甲方：西安市鄠邑区农业技术推广中心

乙方：西安友农现代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甲方（采购人）：西安市鄠邑区农业技术推广中心

乙方（投标人）：西安友农现代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2025年第一批市级农业农村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粮食作物病虫害应急防治由陕西中远招标咨询有限公司公开招标采购，西安市鄠邑区农业技术推广中心（以下简称“甲方”）确定西安友农现代农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为本项目的中标人。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第三编 合同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经双方协商按下述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一、合同内容

序号	采购内容	金额（元）	服务期限	备注
1	小麦病虫害应急防治	458390.00	2026年3月下旬到5月下旬，完成小麦病虫害防治2.3万亩	无
2	玉米病虫害应急防治	99650.00	2026年6月下旬到9月下旬完成玉米病虫害防治0.5万亩	无
3	合计	558,040.00元		

二、合同价款

1. 合同总价款为人民币伍拾伍万捌仟零肆拾元整（大写），¥558,040.00元（小写）。

2. 合同总价包括：包括但不限于完成本次招标所要求服务至验收合格的其他一切相关费用。

3. 合同总价为固定总价，不受市场价格变化因素的影响。

三、服务地点及服务期限

1. 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2026年3月下旬到5月下旬，完成小麦病虫害防治2.3万亩；2026年6月下旬到9月下旬完成玉米病虫害防治0.5万亩，2026年年底前完成所有资料整理报账。

2. 服务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四、付款

1. 合同价款的确定：以乙方投标的最终报价为合同价款的结算依据。

2. 付款方式和程序：

(1) 由甲方负责结算，在付款前，乙方必须开具相应金额发票给甲方。

(2) 付款方式：项目建设内容完成，并经专家组验收通过，财政资金到位后依据相关要求拨款款项，达到付款条件起30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100.00%。

(3) 支付方式：银行转账

五、服务质量：

1、乙方承诺所提供服务符合行业标准。



2、乙方对其提供的服务质量有义务承担责任，如不能按期完成防治任务或质量不达标，承担由此造成的损失和违约责任。

3、作业结束后，乙方向甲方提供正式发票，甲方应按约定日期向乙方支付全额服务款项。

六、责任免除

由于以下原因造成的损失，乙方不承担责任。

因不可抗拒的自然灾害（如暴雨、洪水、冰雹等）造成的作物损失和防治效果不佳。

由于以下原因造成的损失，甲方不承担责任。

作业过程中因乙方原因造成的人员、财物损失由乙方负责。

七、违约责任

1. 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第三编 合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2. 未按合同或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服务或供应的服务质量不能满足采购人技术要求，采购单位有权终止合同，甚至对投标人违约行为进行追究。

3. 乙方的投标文件为签订正式书面合同书不可分割的部分，乙方应履行相应的责任。

八、合同争议解决的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甲、乙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按下列第2种方式解决：

1. 提交当地仲裁委员会仲裁；
2. 依法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九、合同生效

1. 本合同须经甲、乙双方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代理人）在合同书上签字并加盖本单位公章后正式生效。

2. 合同生效后，甲、乙双方须严格执行本合同条款的规定，全面履行合同，违者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有关规定承担相应责任。

3. 本合同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

4. 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甲方（公章）：西安市鄠邑区农业技术推广中心 地址：西安市鄠邑区西街村吉祥巷	乙方（公章）：西安友农现代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曲江新区雁展路1111号莱安中心T3-1213
甲方签字：(同) 2016	乙方签字：(同) 2016
账号：61001705608052507603	账号：3700033609100028423
开户银行：建行西安鄠邑区支行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高新区绿地世纪城支行
签订日期：2016年1月13日	签订日期：2016年1月13日

